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项目单位 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管部门 \_\_\_\_\_

评价类型 事前评价  事中评价  事后评价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财政部门组织评价

评价机构：中介机构  部门(单位)评价组  财政评价组

2022年9月

---

一、部门基本概况			
部门负责人	韦庆颂	联系电话	0772-7612314
地 址	柳城县大埔镇城中路 148号	邮编	545299
财政资金使用起止时间	2021.01~2021.12		
计划安排资金(万元)	1,430.35	实际到位资金 (万元)	1,430.35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自治区财政		自治区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县财政		县财政	
其它		其它	
实际支出(万元)	1,424.62		
二、支出明细情况			
支出内容 (功能科目)	计划支出数	实际支出数	
一般公共服务	934.27	934.2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9.55	259.55	
住房保障支出	101.41	101.41	
合计	1,424.62	1,424.62	

# 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整体 绩效评价报告

广嘉诚会咨字[2022]013号

广西嘉诚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接受柳城县财政局的委托，对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的整体支出绩效进行再评价。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桂发〔2018〕26号）、中共柳州市委办公室柳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柳州市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柳办发[2019]24号）、《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再评价工作的通知》（柳城财政〔2022〕59号）的文件要求，强化绩效理念，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现就开展 2021 年度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整体支出绩效再评价工作报告如下：

## 一、单位基本情况

### （一）单位概况

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事业单位共计 3 个：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柳城县食品药品稽查大队、柳城县计量检定测试所。

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职在编人员 93 人，其中行政编 80 人、事业编 13 人。

### （二）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主要职责

1、负责全县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起草县市场监督管理有关规范性文件，制定有关政策、标准，组织实施质量强县战略、食品安全

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品牌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指导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指导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依法公示和共享市场主体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负责个体工商户登记注册。

3、负责组织和指导全县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指导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行政执法行为。负责或指导有关行政复议、行政应诉、行政处罚听证和行政赔偿工作。

4、负责反垄断统一执法。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协助上级开展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工作，依法对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监督。

5、负责监督管理全县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违法广告、制售假冒伪劣、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等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组织指导消费维权工作，指导消费者咨询、申诉、举报受理、处理和网络体系建设。指导柳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6、负责宏观质量管理工作。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柳州市质量发展战略。统筹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全县重大产品质量事故调查，推行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7、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风险监测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协助开展纤维质量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

8、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协助上级部门对特种设备事故应急处置和调查工作。

9、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统筹指导食品安全工作。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和指导较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完善并落实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县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10、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食盐监督管理。

11、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贯彻执行国家计量制度,推行法定计量单位,依职责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溯源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12、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依法协调指导和监督地方标准、团体标准制修订工作。依法组织实施国家、行业及地方标准,实施标准化发展战略,规范标准化活动。

13、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组织实施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的制度措施。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规划指导全县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行业发展。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

测工作。

14、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参与开展相关工作对外谈判。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15、组织指导个体私营经济发展与监督管理。扶持全县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配合党委组织部门开展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的党建工作。

16、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和知识产权保护。归口管理全县知识产权工作，拟订实施知识产权激励奖励制度、转化运用和交易运营政策措施。指导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工作。指导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统筹指导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动知识产权信息传播利用。组织实施严格保护商标、专利、地理标志产品等知识产权制度措施。研究提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方案并组织实施，推动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体系。负责组织指导商标、专利执法工作，指导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组织指导知识产权风险预测预警和涉外保护工作。组织实施鼓励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和服务政策。

17、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监督实施全县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标准和分类管理制度。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地方性标准。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18、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监督实施化妆品经营、使用卫生标准和技术规范。推动落实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企业主体责任。

19、负责全县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风险监测和应急管理工作。

20、负责组织实施并指导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按权限依法查处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相关违法行为。监督实施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制度。完善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管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

21、完成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 2021 年度单位的主要工作任务目标

1、商事制度改革深化；2、强化行政执法，严厉打击违法行为；3、多措并举，强化安全生产工作；4、优化环境，开展消费维权新举措。

## 二、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 2021 年度预算收入及整体支出情况

2021 年度单位预算收入 1,430.35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实际执行预算收入 1,424.62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60%。

2021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情况：预算支出金额 1,424.6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24.62 万元（基本支出 1,302.43 万元，项目支出 122.18 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1,424.6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24.62 万元（基本支出 1,302.43 万元，项目支出 122.18 万元）。

(二) 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会计基础

工作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财务会计内部控制制度，包括：财务管理制度、采购活动控制管理制度、公务接待制度、合同管理制度、内部控制评价与监督制度、收支管理制度、预算业务制度等。对资金使用及管理等方面进行了明确要求，规定了账务人员岗位职责、账务处理程序、会计内部牵制、财务收支审批、预算绩效管理等内容，从多个方面实施监督管理。

### 三、2021 年度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对 2021 年度单位绩效情况进行了自评。自评绩效目标共设置预算执行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一级指标以及 11 个二级指标和 11 个三级指标。相应设立三级年度绩效考核指标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自评分
	预算执行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9.96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电子化登记	15	15
			指标 2：群体性聚餐食品安全监管执法		
			指标 3：食品抽检批次		
			指标 4：药品不良反应完成率		
			指标 5：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完成率		
			指标 6：化妆品不良反应完成率		
			指标 7：消费纠纷处理率		
			指标 8：食品药品投诉举报处置率		
			指标 9：制糖行业的产品质量抽样率		
			指标 10：特种设备重点监督检查率		
		质量指标			15
		指标 1：营商环境		15	15
		指标 2：注销程序			

		时效指标	指标 1: 企业和个体年报完成率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企业开办成本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知识产权奖励申报	8	6
			指标 2: 上缴国库罚没款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创建食品安全示范县	8	8
			指标 2: 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率		
			指标 3: 农贸集市、批发市场扫黑除恶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工业企业质量抽样合格率	6	6
			指标 2: 非洲猪瘟专项整治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执法水平	8	8
			指标 2: 监管能力建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投诉者对投诉需求满意度	10
	指标 2: 企业对标准公开化满意度				
	合计			100	97.96

#### 四、绩效再评价工作情况

##### (一) 绩效再评价的目的

通过绩效再评价,掌握部门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及资产运行的情况,实际履行职责的情况及取得的成效,并找出部门整体运行中存在的问题,以此完善制度、创新机制、加强管理、强化监督,保证部门整体运行及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更具针对性地提高工作能力和效率,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

##### (二) 评价组织过程

###### 1. 前期准备

柳城县财政局确定评价项目后,组织相关审计人员成立绩效评价

工作组，与预算单位联系，了解总体情况，协调预算单位做好评价准备和配合工作。

## 2. 组织实施

绩效评价工作组在前期工作基础上，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明确评价内容及重点、设计评价指标、评价原则及方法、评价程序、人员组成及分工、评价时间安排等。

根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绩效评价工作组进驻预算单位实施绩效再评价工作，包括收集基础资料、审核基础资料、设置再评价指标体系，以及开展现场核查、调查分析等工作，在综合分析、征求预算单位意见的基础上审核评价结果，最终出具绩效再评价报告。

### （三）绩效再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评价相应设置四级绩效指标体系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投入	目标设定	年初项目预算编制细化率	
		绩效指标明确性	
	预算配置	在职人员控制率	
		预算编制完整性	
		“三公经费”变动率	
过程	预算执行	预算完成率	
		预算调整率	
		支付进度率	
		结转结余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三公经费”控制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	
	预算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资金使用合规性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预算绩效自评管理	
		基础信息完善性	
	资产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资产管理安全性	
		固定资产利用率	

产 出	职责履行	数量指标	电子化登记 1145 家,明厨亮灶 631 家;学校食堂 222 家,明厨亮灶 132 家
			群体性聚餐食品安全监管执法, 出动执法人员 178 人次
			食品抽检批次≥140 批次
			药品不良反应完成率 100%
			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完成率 100%
			化妆品不良反应完成率 100%
			消费纠纷处理率 100%
			食品药品投诉举报处置率 100%
			制糖行业的产品质量抽样率 100%
			特种设备重点监督检查率 100%
质量指标		营商环境, 实现“一扇门、一套材料、一张网络、一个工作日”	
		注销程序, 简化手续	
		企业和个体年报完成率, 7 月前完成率≥90%	
时效指标		企业开办成本, 免费刻制印章数: 4 枚	
成本指标			
绩效评价管理	履职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知识产权奖励申报, 发明专利奖励金: 3 万元
			上缴国库罚没款, 7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创建食品安全示范县, 完成验收
			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率, 抽查: 21 个类别、692 户市场主体
			农贸市场、批发市场扫黑除恶, 规范管理
		生态效益指标	工业企业质量抽样合格率 100%
			非洲猪瘟专项整治, 完成检疫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投诉者对投诉需求满意度	

			100%
			企业对标准公开化满意度 100%

## 五、评价情况分析

### （一）目标设定情况评价（分值 8 分，评分 7.5 分）

1. 年初项目预算编制细化率方面。经检查 2021 年部门预算批复表、2021 年度部门预算批复文件，确定 2021 年该部门已按规定实施了预算管理，项目支出均进行了细分，预算细化率超 80%。根据以上检查投入方面目标设定，评分 6 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方面。经检查 202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未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根据以上情况扣 0.5 分，评分 1.5 分。

### （二）预算配置情况评价（分值 6 分，评分 6 分）

1. 在职人员控制率方面。2021 年末，在职人员共 93 人，编制数 93 人（80 人行政编，13 人事业编），未超过编制部门核定批复人员编制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 $\leq$ 100%，该项评分 2 分。

2. 检查上年结余，已全部编入年初预算，部门全部收支已编入部门预算，该项评分 2 分。

3. “三公经费”变动率方面。2020 年度单位“三公”经费实际支出 12.52 万元；2021 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 29.29 万元，“三公经费”变动率为 133.95%，超出经费为购买工作所需车辆。该项评分 2 分。

### （三）预算执行情况评价（分值 19 分，评分 15 分）

1. 预算完成率方面。经查阅 2021 年部门预算批复、2021 年部门决算收支表,2021 年支出总预算 1,430.35 万元,预算完成数 1,424.62 万元;预算完成率 99.60%,预算完成率 $\geq 90\%$ ,该项评分 3 分。

2. 预算调整率方面。经查阅 2021 年部门决算收支表,预算调整数 131.12 万元,预算数 1,430.35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9.17\% > 5\%$ 。预算调整率偏大,扣 1 分。该项评分 1 分。

3. 支付进度率方面。按平均支付进度,6 月支付进度率为 50%,9 月为 75%,12 月为 100%。未提供 6 月,9 月收入支出表,根据决算报表 12 月实际支付进度 99.60%。(提供的 9 月、12 月支出进度表,总指标数与决算数不一致,无从判断支付进度),扣 1 分。该项评分 4 分。

4. 结转结余率方面。经查阅 2021 年部门决算收支表,2021 年结转结余资金总额 5.73 万元,支出预算数 1,299.23 万元,结转结余率  $5.73/1299.23*100\%=0.44\% < 5\%$ 。该项评分 2 分。

5. 结转结余变动率方面。经查阅 2020 年和 2021 年部门决算收支表,2021 结转结余总额 5.73 万元;2020 结转结余总额 18.25 万元,结转结余变动率  $(5.73-18.25)/18.25*100\%=-68.60\% \leq 10\%$ ,该项评分 2 分。

6. “三公经费”控制率方面。经查阅 2021 年部门决算“三公”经费报表、2021 年部门预算“三公经费”明细表。2021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金额 34.09 万元,实际支出 29.29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  $29.29/34.09*100\%=85.92\% \leq 100\%$ 。该项评分 3 分。

7. 政府采购执行率方面。经查阅年度政府采购计划表、实际采购凭证,2021 年度政府采购预算金额 5.95 万元,政府实际采购金额

22.91 万元；执行率  $22.91/5.95*100\%=385.04\%$ ，采购执行数与预算数偏离过大，扣 2 分。该项评分 0 分。

#### （四）预算管理情况评价（分值 17 分，评分 15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方面。经查阅内部控制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已制定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且得到有效执行。该项评分 2 分。

2. 资金使用合规性方面。经查阅购买新执法车辆产生的购置、入户等支出的相关会计凭证；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重大开支的项目经过评估论证；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该项评分 4 分。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方面。经查阅公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和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的网页截图，单位已按规定内容和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该项评分 2 分。

4. 预算绩效自评管理方面。经查阅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已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并及时报送相关自评材料，但绩效自评报告的格式不够规范、内容不够完整，扣 1 分。该项评分 5 分。

5. 基础信息完善性方面。经现场查看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其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大部分能真实、完整、准确反映单位的基本情况和会计信息。经检查有关的会计凭证，发现 2021 年 3 月已报废固定资产，但 2022 年 2 月才入账，入账时间滞后。无法确保此项信息的完整和准确性，扣 1 分。该项评分 2 分。

(五) 资产管理情况的评价 (分值 6 分, 评分 4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方面。经查阅有关资料并经现场了解, 已制定相关的资产管理制度; 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大部分得到有效执行。经查阅有关的会计资料, 发现 2021 年未对固定资产进行盘点, 扣 1 分。该项评分 1 分。

2. 资产管理安全性方面: 2021 年资产配置合理, 资产账务管理合规, 帐实基本相符, 资产无对外出租、出借等有偿使用的情况发生, 但检查发现, 单位报废固定资产变现收入未及时入账, 扣 1 分。该项评分 1 分。

3. 固定资产利用率方面。经查阅单位固定资产台账、资产报表与部门决算资产报表, 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90\%$ , 该项评分 2 分。

(六) 产出--职责履行情况评价 (分值 20 分, 评分 15 分)

1. 数量指标完成情况

单位设定数量指标为: 将实际工作目标, 量化为数量指标进行评价工作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良好。该项评分 5 分。

2. 质量指标完成情况

单位设定质量指标为: 改善营商环境, 努力实现“一扇门、一套材料、一张网络、一个工作日”的工作目标; 将注销不必要的程序, 简化手续设定为质量指标, 指标设置不太合理; 质量指标的设置应按完成工作的目标和实施的项目质量要求, 设置为具体明确的质量指标, 比如可以将实施项目的验收合格率设置为质量指标。因此, 质量指标设置不合理、不完整, 扣 2 分。该项评分 3 分。

3. 时效指标完成情况

单位设定时效指标为: 企业和个体年报完成率, 7 月前完成率 $\geq$

90%。该设置的时效指标内容只包括一项工作内容，没有把在 2021 年内应完成的工作进行通盘考虑，作为时效指标进行考评，指标设置不完整，扣 1 分。该项评分 4 分。

#### 4. 成本指标完成情况

单位设定成本指标为：企业开办成本，免费刻制印章数：4 枚。该项指标的设置为成本无关。成本指标应反映实际投入成本与计划投入的成本对比，反映成本控制情况。单位未正确设置成本指标，扣 2 分，该项得 3 分。

### （七）绩效评价管理--履职效益情况评价（分值 24 分，评分 21 分）

1. 经济效益实现情况：此项指标应评价单位因履行工作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单位设定的该项指标为：知识产权奖励申报、发明专利奖励金 3 万元、上缴国库罚没款 70 万元。该指标设置不合理，未能反映单位因履行工作职责对柳城县城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扣 1 分。该项评分 4 分。

根据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工作职责和要求，通过持续改善柳城县的经商环境，可以考虑将该指标设置为：2021年招商引资企业数量（比上年周期）增长率；或者2021年招商引资的金额（比上年周期）增长率等指标。

2. 社会效益实现情况：此项应评价单位履行工作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设置指标“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率，抽查：21 个类别、692 户市场主体”，该项指标不是社会效益指标，扣 1 分。该项评分 4 分。

根据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工作职责和要求，可以考虑将该指标设置为：2021 年接受群众举报的企业违法经营案件下降率、或者查处企业违法经营案件数量的下降率；或者 2021 年接受群众举报的食品安全案件下降率、或者查处食品安全案件数量的下降率等等。

3.生态效益实现情况：此项应评价单位履行职责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而单位设置的指标“工业企业质量抽样合格率 100%，非洲猪瘟专项整治，完成检疫”未能涵盖单位的全部履行职责，扣 1 分。该项评分 4 分。

根据该单位的工作职责，可以不用设置该绩效指标。

4.可持续影响指标：执法水平，进一步提高，监管能力建设，逐步提高。该项评分 5 分

5.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设定为投诉者对投诉需求满意度 100%；企业对标准公开化满意度 100%。经检查政府绩效办 2021 年对本部门的考核文件，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获一等等次单位，群众对政府的满意度高，该项评分 4 分。

## 六、绩效再评价结果

评价指标	标准分值	绩效评价评分	绩效评价等级
投入	14	13.50	良
过程	42	34	
产出	20	15	
绩效评价管理	24	21	
评价结果	100	83.50	

注：本次评价等级的设定标准为：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经评价，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

价综合评分为 83.50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具体各指标评分情况详见附件。

## 七、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 （一）存在的问题

#### 1. 预算编制及预算绩效自评管理方面

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效益指标时，应设置结合单位工作产生的效益来设置，而不是列举一些具体工作内容。由于预算绩效目标设置得不规范、不合理，单位的绩效自评无法真正体现出部门履职目标完成情况，也无法约束单位朝原设定目标开展工作。

#### 2. 预算执行方面

（1）政府采购执行率偏高。检查发现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金额 5.95 万元，实际政府采购金额 22.91 万元；执行率 385.04%，存在年初政府采购预算偏低、编制欠合理现象。

### （二）建议和改进措施

1. 根据评价结果加强预算管理，严格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加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有利于预算绩效目标设置得更加合理。

2. 绩效目标的设置不应只是单位内部某个部门的责任，应认真梳理单位内部各部门的工作职责，单位内部各部门的工作应相互协作、相互配合，而不是各行其是，并将单位内部各部门的职责转化为工作目标，并以此为基础开展工作。设定的绩效目标应当符合以下要求：

（1）指向明确，绩效目标要符合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等要求，并与相应的预算支出内容、范围、方向、效果等紧密相关。

（2）细化量化，绩效目标应当从数量、质量、成本、时效以及

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等方面进行细化，尽量进行定量表述。不能以量化形式表述的，可采用定性表述，但应具有可衡量性。

(3) 合理可行，设定绩效目标时要经过调查研究和科学论证，符合客观实际，能够在一定期限内如期实现。

(4) 相应匹配，绩效目标要与计划期内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与预算确定的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3. 提高对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视，促进绩效评价结果从事后检查汇报向利用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加强对工作改进、支持管理决策方面转换。

#### 八、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根据单位反映，2021 年度工作目标任务完成存在的困难主要有：预算绩效目标的设置对项目的约束度不高。预算绩效目标应该作为项目，特别是新增项目立项、申报等重要约束性手段，介入项目预算并贯穿始终，引导财政资金发挥更大的经济、社会效益。

附件：《2021 年度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广西嘉诚达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公司  
中国·柳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2 年 9 月 16 日

2021年度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整体支出绩效再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值	再评价评分	评分说明	
投入 (14分)	目标设定 (8分)	年初项目预算编制细化率		项目预算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和经济科目细化;按经费使用内容进行细化(需二次分配的全市性大专项要细化到具体单位、项目和金额),用以反映预算编制的细化程度。	预算细化率=细化的项目总金额/项目总金额×100%	≥80%:6分;75%-80%:5分;70%-75%:4分;65%-70%:3分;60%-65%:2分;<60%:0分	6	6		
				绩效指标明确性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明确:2分;较明确:1分;不明确:0分	2	1.5	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未明确对应(扣0.5分)
	预算配置 (6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100%:2分;≥120%:0分	2	2	在职人员共93人,编制数93人(80人行政编,13人事业编)。	
				预算编制完整性	部门收支是否全部编入部门预算	上年结余是否编入年初预算	是:2分;否:0分	2	2	
			“三公经费”变动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0:2分;≥5%:0分	2	2	2020年度的“三公”经费实际支出12.52万元;2021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29.29万元,变动率为133.95%,超出经费为购买工作所需车辆。
					预算完成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90%:3分;每减少5%的完成率扣1分,扣完为止	3	3

# 2021年度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整体支出绩效再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值	再评价评分	评分说明
预算执行 (19分)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调整、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额(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5%; 2分; 每增加5%的调整率扣1分,扣完为止。	2	1	预算调整数131.12万元,预算数1430.35万元;预算调整率9.17% (扣1分)
		支付进度率		部门(单位)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 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单位)在某一时点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 既定支付进度:由部门(单位)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点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支付进度100%; 5分; 每减少5%的支付进度扣1分,扣完为止。	5	4	2021年决算金额1430.35元,按平均支付进度,6月支付进度率为50%,9月75%,12月100%,未提供6月,9月收入支出表,根据决算报表12月实际支付进度99.60%。(提供的9月、12月支出进度表,总指标数与决算数不一致,无从判断。(扣1分)
	结转结余率	结转结余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 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	≤5%; 2分; 每增加5%的调整率扣1分,扣完为止。	2	2	结转结余总额5.73万元;支出预算数1299.23万元。=5.73/1299.23=0.41%
		结转结余变动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与上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控制程度。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	≤10%; 2分; 每增加10%的调整率扣1分,扣完为止。	2	2	2021结转结余总额5.73万元; 2020结转结余总额18.25万元=(5.73-18.25)/18.25=-68.60%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控制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00%; 3分; 每增加1%的“三公经费”扣1分,扣完为止。	3	3	2021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34.09万元,实际支出=29.29/34.09=85.92%
		政府采购执行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95%-105%; 2分; 按照每增加5%的波动扣分,扣完为止。	2	0	实际政府采购金额22.91万元; 政府采购预算数5.95万元,执行率=22.91/5.95=385.01% (扣2分)

2021年度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整体支出绩效再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值	再评价分	评分说明	
过程 (42分)	预算管理 (17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内部财务管理、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②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健全:2分;比较健全:1分;不健全:0分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④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完全合规:4分;其它按照以上5个要点,有1点未达到扣1分,扣完为止	4	4	
				预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算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算决算信息; 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算决算信息。 预算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的信息。	按规定内容公开预算决算信息得1分;按规定时限公开预算决算信息得1分	2	2	
		预算绩效自评管理		部门按规定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	部门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并及时报送相关自评材料。	按时、规范、完整报送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材料的,得6分;未按时报送的,扣2分;内容不完整的,扣2分;内容不规范的,扣2分。	6	5	内容不完整(未写明指标实际完成情况,如质量指标未写明工程项目竣工数量,验收合格数量,并且没有统计具体的工程名称);不规范(如评价指标设置不规范,如具体工作职能量产出数量指标)扣1分	
		基础信息完善性		部门(单位)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支撑情况。	评价要点: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 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	3个要点实现得1个得1分	3	2	未及时入账报废固定资产收入(2021年3月已报废,2022年2月才入账,入账时间滞后)扣1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的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健全:2分;比较健全:1分;不健全:0分	2	1	未做固定资产盘点(扣1分)	

2021年度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整体支出绩效再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值	再评价评分	评分说明
	资产管理 (6分)	资产管理安全性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 ②资产配置是否合理; ③资产处置是否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帐实相符; ⑤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5个要点均实现:2分;有1点未达到扣1分,扣完为止	2	1	报废固定资产收入未及时(扣1分)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90%,2分;每减少10%的利用率扣1分,扣完为止	2	2	
			电子化登记 1145家,明厨亮灶 631家;学校食堂 222家,明厨亮灶 132家						
			群体性聚餐食品安全 监管执法,出动 执法人员178人次						
			食品抽检批次≥ 140批次						
			药品不良反应完成 率100%						
			医疗器械不良事件 完成率100%						
		数量指标	化妆品不良反应完 成率100%			全部完成年度目标得3分,按年度目标的未完成百分比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绩效目标设置具有完整性1分、合理性1分,共2分。	5	5	

2021年度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整体支出绩效再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值	再评价评分	评分说明	
产出 (20分)	职责履行 (20分)		消费纠纷处理率100%							
			食品药品投诉举报处置率100%							
			制糖行业的产品质量抽样率100%							
			特种设备重点监督检查率100%							
质量指标			营商环境,实现“一扇门、一套材料、一张网络、一个工作日”	符合绩效目标设定的质量指标,达到国家、行业基准水平。		全部完成年度目标得3分,按年度目标的未完成百分比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绩效目标设置具有完整性1分、合理性1分,共2分。	5	3	没有统计各项目检验或验收的合格率(扣2分)	
			注销程序,简化手续							
时效指标			企业和个体户年报完成率,7月前完成率≥90%	将工作进度和实际工作进度对比,考核是否按计划的时间周期完成工作。		目标均实现得3分,单项质量不达标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绩效目标设置具有完整性1分、合理性1分,共2分。	5	4	设置的时效指标内容只包括一项工作内容,未包括整年的全部工作。(扣1分)	
			企业开办成本,免费刻制印章数:4枚	反映实际总体投入与计划投入情况进行对比。		成本控制得好得3分,超出实际成本按0-5分(不含5分)酌情给分。 绩效目标设置具有完整性1分、合理性1分,共2分。	5	3	指标设置错误,免费刻制印章数:4枚不是成本指标。(扣2分)	

# 2021年度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整体支出绩效再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值	再评价评分	评分说明
绩效评价管理 (24分)	履职效益 (24分)	经济效益指标	知识产权奖励申报,发明专利奖励金:3万元	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对比绩效目标表中的经济效益指标计划数,达到目标值即得分,每有一处不达标的扣0.5分。	达到目标值得3分,每有一处不达标的扣0.5分,扣完为止。绩效目标设置具有完整性1分、合理性1分,共2分。	5	4	知识产权奖励申报,发明专利奖励金:3万元,不是经济指标。(扣1分)
			上缴国库罚没款,70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创建食品安全示范县,完成验收	单位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对比绩效目标表中的社会效益指标计划数,达到目标值即得分,每有一处不达标的扣0.5分。	达到目标值得3分,每有一处不达标的扣0.5分,扣完为止。绩效目标设置具有完整性1分、合理性1分,共2分。	5	4	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率,抽查:21个类别、692户市场主体	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率,抽查:21个类别、692户市场主体,不是社会效益指标。(扣1分)
		农贸市场、批发市场打照除害,规范管理							
	生态效益指标	工业企业质量抽样合格率100%	单位履行职责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对比绩效目标表中的生态效益指标计划数,达到目标值即得分。	达到目标值得3分,否则不得分	5	4	生态效益指标应填写单位履行职责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影响。(扣1分)	
		非洲猪瘟专项整治,完成检疫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执法水平,进一步提高监管能力建设,逐步提高	单位履行职责效益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期限。	对比绩效目标表中的可持续影响指标计划数,达到目标值即得分。	达到目标值得3分,否则不得分	5	5		
									投诉者对投诉需求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1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该部门工作满意度的评价折算分值。	对比绩效目标表中的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该部门工作满意度的评价折算分值。	被考评部门社会评价得分/社会评价总分得分≥90%,得4分;否则,得分=6*被考评部门社会评价得分/社会评价总分。	1	4		
									企业对标准公开化满意度100%
	总分					100	83.5		

注:履职效益三级指标可根据整体支出自评表的效益指标选1、经济效益;2、社会效益;3、生态效益;4、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